

证券代码：430685

证券简称：新芝生物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芝科技七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日以电话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树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p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18)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，公司监事会对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规则的要求，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；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8月14日